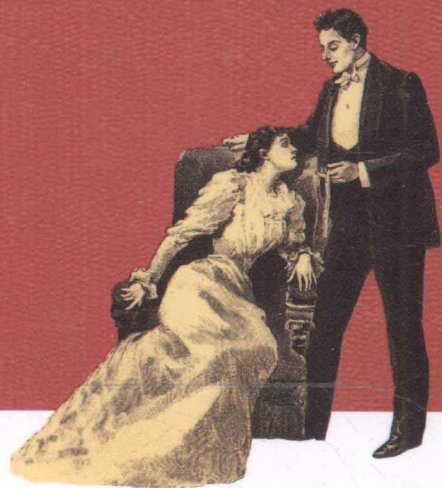


世界文学百年经典

最具权威的翻译家团队  
值得珍藏的全译本精品



| The Red and the Black |

# 红与黑

(法) 司汤达 著 罗新璋 译

Stendhal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教育出版社  
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

世界文学百年经典  
最具权威的翻译家团队  
值得珍藏的全译本精品



| The Red and the Black |

# 红与黑

〔法〕司汤达 著 罗新璋 译

*Stendhal*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教育出版社  
JIANGSU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红与黑/(法)司汤达著;罗新璋译. —南京:江苏教育出版社,2011.4(2012.1重印)  
(外国文学名著·世界文学百年经典丛书)  
ISBN 978-7-5499-0434-1

I. ①红… II. ①司… ②罗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法国-近代-缩写本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17907号

书 名 红与黑  
作 者 [法]司汤达  
译 者 罗新璋  
责任编辑 侯章龙  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 
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
江苏教育出版社(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210009)  
苏教网址 <http://www.1088.com.cn>  
集团网址 <http://www.ppm.cn>  
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  
厂 址 江苏扬中科技园区东进大道6号(邮编212212)  
电 话 0511-88420818  
开 本 720×1000毫米 1/16  
印 张 22.25  
字 数 399 000  
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2年1月第2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5499-0434-1  
定 价 35.00元  
邮购电话 025-85406265,85400774 短信 02585420909  
E-mail [jsep@vip.163.com](mailto:jsep@vip.163.com)  
盗版举报 025-83658837  
苏教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 
提供盗版线索者给予重奖



## 译本序

瓦莱利指出：“司汤达喜欢的题旨是：拿破仑、爱情、魄力、幸福，从而演绎出浩繁的卷帙。”<sup>①</sup> 通常的印象里，巴尔扎克名篇就数不过来，称得上卷帙浩繁，殊不知司汤达留下的文稿也不少，亨利·马蒂诺编的《司汤达全集》（1927—1937）就达79卷之多。文学史家朗松评论道：“社会经过大革命的洗礼，对世人活动的隐秘动机和灵魂隐私，《红与黑》区区五百页所告诉我们的，不下于整部《人间喜剧》四十巨帙。”也有论者认为，《红与黑》是19世纪的一部关键作品。推崇《红》书的人，不乏溢美之辞。就读者面而言，司汤达不及巴尔扎克广，但同跻身于19世纪大作家之列，却是不争的事实。

巴尔扎克熟读拿破仑著作，早年编过一本《拿破仑文选》；相传写《人间喜剧》时，书桌上置一尊拿破仑塑像，底座上刻下一句豪语：“彼以剑创其业，吾以笔竞其功！”在拿破仑崇拜方面，司汤达也绝不让于巴尔扎克。还在小学生时期，听到拿破仑在意大利战场连战连捷，不禁惊喜雀跃。司汤达景仰波拿巴将军，而贬抑拿破仑皇帝，尽管风云变幻，他把自己心目中的英雄始终奉为“恺撒之后世界上最伟大的人物”，并庆幸自己能步伟人之后尘，进入米兰、柏林、维也纳，直到莫斯科，亲身践履“拿破仑诗史”！滑铁卢一败，拿破仑颇受复辟势力的攻讦，司汤达于1817年底振笔疾书，几个月写了一本《拿破仑传稿》；时隔20年，又写下他的《忆拿破仑》。1837年，司汤达已过知天命之年，自撰《亨利·贝尔传略》（司汤达为笔名，亨利·贝尔乃本名），写到最后一句，言尽于此：“生平只敬仰一人：拿破仑。”<sup>②</sup> 他赞颂拿破仑强劲的个性，充沛的精力，敢冒风险，雄才大略。拿破仑是司汤达全部著作关注的一个中心，无论小说、游记、文论、史书，都或隐或现有皇帝的影子在。

从著述来看，司汤达小说家的才能，远胜于史学家的才识。他成就最大的，是小说；小说中最成功的，是《红与黑》。书中的主人公，于连，可以说是从拿破仑

<sup>①</sup> 《瓦莱利作品集》第1卷第556页，七星丛书版。

<sup>②</sup> 《司汤达自述作品集》第2卷第980页，七星丛书版。

模子里刻出来的人物。司汤达把于连写成“内地青年，普鲁塔克和拿破仑的弟子”。跟拿破仑<sup>①</sup>一样，于连也有非凡的记忆。为迎合时势，他《圣经》能倒背如流，但最喜欢的书，“作为他行为的唯一准则，使他为之怦然心动的书”，是《圣赫勒拿岛回忆录》。有空一回到房里，最痛快的事，就是“重新捧起他心爱的那本书”。与市长较量占上风之后，觉得“应当乘胜追击。趁这妄自尊大的贵族向后撤退之际，得把他的傲气彻底打垮，这才是道地的拿破仑作风”。

同样一种英雄性格，由于所处时代不同，就有幸与不幸之别。于连神往于拿破仑，但已非生于“功名只向马上取”的拿破仑时代。只引得他一声浩叹：“噢，拿破仑！你那时代，靠打仗出生入死，以博取荣华富贵，那多痛快！现如今却去加重穷人的苦难，岂不卑鄙！”是的，到了1830年，“军人没有出路，教士不是出路”<sup>②</sup>，英雄无用武之地，壮士有不得出之悲。故《红与黑》这部小说，实际是写一失败，写于连从锯木厂走向断头台的失败。

如果说拿破仑是扫荡欧洲封建制度的成功者，那么，于连则是“向社会开战的不幸儿”<sup>③</sup>。他生就火热的性格，充满着进取精神，向往英雄行为，但在一个复辟倒退的社会，便成了一个拒斥现存秩序、颠覆神圣事物的叛逆分子。于连“心比天高，身为下贱”，如他自己所说，“老天爷把我放在穷人堆里，却给了我一颗高贵的心”。在自己家，和粗鲁的父兄说不到一起去；进入社会，在市长家、修道院、侯爵府，看到庸俗、虚伪、猥琐，觉得格格不入；而那时代，已不是“面对强敌，凭我漂亮的行动，就足以解决立身处世的问题”。家庭，社会，时代，三不合宜，就苦了他。他年轻有为，也曾想干一番事业：“比如说我吧，竭智尽忠，为人正派，至少不让于瑞那先生，一旦当上维璃叶的市长会怎样？看我不收拾助理司铎和瓦勒诺，以及他们所有的鬼蜮伎俩！公理将在维璃叶大行其道！”但他既不能像拿破仑那样去征服世界，名扬天下；也当不成维璃叶市长，去惩恶除腐，伸张正义。他只能面对“残酷的现实，强迫自己去探究卑劣的人心，再以虚伪的言行，行其欺诈的勾当”。他倾向雅各宾主义，却参加保皇党密谋；他蔑视贵族有产阶级，却往贵族有产阶级里钻。他“为自己位卑命艰而敢于抗争”，在敌对的环境中做着没有胜利希望的斗争。向上爬正当飞黄腾达，不意受到告密信的打击，他不惜功亏一篑，也要泄愤报复，慨然走上断头台。一人做事一人当，不求上诉，不乞一命，固不失为好汉，但终究是一个悲剧。这个悲剧，是于连个人的悲剧，也是所有杰出人物不用于世的悲剧。

① 相传1788年，拿破仑一次在奥松驻地关禁闭，随手捡到一本查士丁尼法律汇编，闲来无事，逐字逐句看了下去。事隔15年，制定拿破仑法典时，他随口引证罗马法典，令在场法学大家相顾失色。

② 李健吾《意大利遗事》引言第8页，上海译文1982年版。

③ 司汤达语。见《司汤达小说集》第1卷第202页，七星丛书版。



《红与黑》的副标题，为“一八三〇年纪事”。司汤达后来说，这部小说是根据“一个现成故事”敷衍而成的。所谓“现成故事”，当指发生在布拉格的一桩情杀案：安多华·贝尔德系马掌匠之子，家境清寒，但自幼聪明，靠本堂神父进了修道院，因体弱不耐苦修，初进米舒先生家当家庭教师，不久因与主妇有染而见逐，复回修道院，再进郭尔冬先生家任教，这次因钟情于千金小姐而遭辞退。在走投无路之际，以为是昔日情妇从中作梗，便于1827年7月23日礼拜天弥撒祭时行刺米舒夫人，旋判死刑，于翌年2月23日上断头台，年仅25。这桩案子为司汤达提供了小说情节。如把安多华、米舒、郭尔冬易为于连、瑞那、拉穆尔，则俨然是《红与黑》本事，道地的“现成故事”的“纪事”。司汤达自称并未杜撰什么<sup>①</sup>。虽然故事情节方面没杜撰什么，但他把自己的阅历，对社会的观察，于心理的卓识，融进了作品。随着于连人生的历程，小说从市长家到修道院，从小城到省会，从内地到巴黎，从底层直到上流社会，展现了广阔的生活场景，揭示出深刻的社会内容。

司汤达说，《红与黑》意在描写1830年的法国<sup>②</sup>。作品不仅在总体上，全景式展示复辟王朝时期，尤其是查理十世（1824—1830）治下的政治社会生活，而且在细节上，如书中提到的《奥利伯爵》（罗西尼歌剧，春季复演）、《艾那尼》（雨果浪漫派名剧，2月25日首次上演）、《曼侬·列斯戈》（芭蕾舞剧，5月3日首演）、“英国新王登基”（乔治四世于6月26日去世，新王威廉四世随即登基）等事都发生在1830年，点出特定的年份。所以，司汤达这部主要写于1830年上半年的小说，提到许多发生于1830年的真事，确乎称得上是“一八三〇年”的纪事。

“小说，是一面镜子，鉴以照之，一路行去。”这是司汤达在书中提出“小说—镜子”论的由来。小说要像镜子反映行进的现实，于是我们在司汤达笔下看到内地生活的庸俗，圣公会的肆虐，贵族社会的奢靡与保皇势力的猖獗。镜子“有时映现蔚蓝的天空，有时照出的却是路上的污泥”，这能责怪镜子吗？小说像镜子一样反映社会生活，就不能不涉及时政。而1830年，正是法国历史上一个重要年份，七月革命的爆发，成为查理十世复辟王朝与路易·菲力蒲资产阶级王国更迭的契机。“一八三〇年纪事”，就意味着是本有很强政治性的小说。司汤达在小说中借出版家之口说：“你的人物如果不谈政治，就不成其为1830年的法国人。你这本书，也就不会像你奢望的那样，成其为一面镜子。”司汤达深知，政治像挂在脖子上的石头，会把文学拖下水的：“政治之于妙趣无穷的想象，犹如音乐会上的一声枪响。”

作为小说家，司汤达的高明之处，在于《红与黑》中固然有“枪响”，但更充满了“妙趣无穷的想象”。6年后司汤达重读旧作，在书页空白处批了一句：“只有在小说里才能臻于真实。”

① 司汤达在用D. Gruffot Papera的化名写的文章里称：“M. de Stendhal n'a rien inventé.”

② 见司汤达1830年7月22日致出版家函。

《红与黑》如司汤达标榜的是部“纪事”作品，但并不妨碍象征的运用。小说开初就叫《于连》，到上部写毕，才定名为《红与黑》。以两种色彩词作书名，当有寓意存焉。历来书评家绞尽脑汁，颇多发明，认为“红”与“黑”，喻军装与道袍，剑与十字架，热血与孝服，军人的荣耀与僧侣的暗黑，火红的理想与黯然的幻灭，英勇时世与复辟年代，等等，甚至比附于赌盘上的红黑两色，喻人的命运变幻莫测。真可谓挖空心思。相对而言，司汤达本人的说法倒较平实。他死后，其友人福尔格在悼念文章里谈到，照司汤达意思，“‘红’意味着书中主人公于连出世得早，会去当兵，但他生活的年代，只得披上‘黑’道袍了”。书名如此，书中其他象征，如山洞这意象，也一再出现。维璃叶后山腹壁有个小洞，于连觉得“于我特别亲切”，他开始人生征途之前，乐于厕身其间，即使死后也愿安息那里。此处山洞，疑为温暖、安宁、母性洞穴之隐喻。又，论者还注意到，于连每当有大动作，前去征服女子，必先竖起梯子云云。

从“纪事”角度讲，《红与黑》是本政治性很强的小说；但从所占篇幅，从艺术成就而论，实为爱情小说无疑。而且写男女主人公的情爱，主要从心理分析着手，深刻细致，不愧大家手笔。时当19世纪前半叶，刻画恋爱心理方面，司汤达还有开创之功，对后世，对国外，都有久远的影响。因《红与黑》的出版，1830年成为法国小说史上一个重要的年份。

罗新璋



## 译本识语

名著须名译。名译者，名家所译也。对广大受众，本书译者愧非名家；只在同行中，薄有虚名，恒以“没有翻译作品的翻译家”（traducteur sans traductions）相戏称。好读书，懒于动笔，只译得《特利斯当与伊瑟》《列那狐的故事》及《栗树下的晚餐》等中短篇，《红与黑》为生平第一部长篇译著。朝译夕改，孜孜两年，才勉强交卷，于译事悟得三非：外译中，非外译“外”；文学翻译，非文字翻译；精确，非精彩之谓。试申说之：

一、外译中，是将外语译成中文——纯粹之中文，而非外译“外”，译成外国中文。此所谨记而不敢忘者也。

二、文学翻译，非文字翻译。文学语言，于言达时尤须注意语工。“译即易”，古人把“译”声训为“换易言语”之“易”；以言文学翻译，也可以说，“译”者，“艺”也。译艺求化，只恨功夫不到家。

三、艺贵精。但在翻译上，精确未必精彩。非知之艰，行之唯艰耳。

比起创作，翻译不难。难在不同言而同妙，成其为名译也。

罗新璋

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四日





本书行将付梓之际，正值重大的七月事件<sup>①</sup>，弄得人心惶惶，不大肯朝想象这一路走。我们有理由相信：原稿当写于一八二七年<sup>②</sup>。

---

① 一八三〇年七月二十七至二十九日，巴黎民众起义，攻占王宫，查理十世退位，但胜利果实为大资产阶级窃去，引出以路易·菲力浦为首的七月王朝。

② 据司汤达专家考证：起意写作《红与黑》，当在一八二九年十月二十五～六日之夜；全书，至少是上卷，完稿于一八三〇年五月初。之所以说“写于一八二七年”，是表示与时政无涉，但小说副标题又作“一八三〇年纪事”，无异掩耳盗铃。

## 目 录 CONTENT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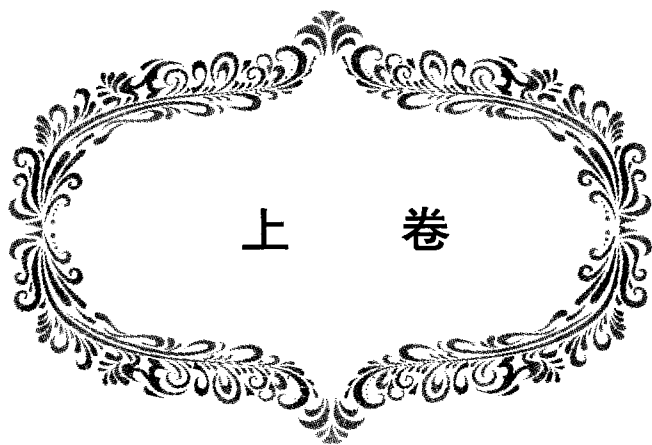


上卷 /001	
第一章 小城 /003	
第二章 市长 /006	
第三章 穷人的福星 /008	
第四章 父与子 /011	
第五章 讨价还价 /014	
第六章 烦闷 /019	
第七章 缘分 /024	
第八章 小小风波 /031	
第九章 乡野一夕 /036	
第十章 立巍巍壮志 发区区小财 /041	
第十一章 长夜悠悠 /043	
第十二章 出门访友 /046	
第十三章 网眼长袜 /050	
第十四章 英国剪刀 /053	
第十五章 鸡叫 /056	
第十六章 新的一天 /058	
第十七章 首席助理 /061	
第十八章 国王驾幸维璃叶 /064	
第十九章 多思则多忧 /073	
第二十章 匿名信 /079	
第二十一章 与主人的谈话 /082	
第二十二章 一八三〇年的作风 /091	
第二十三章 长官的苦恼 /098	
第二十四章 省会 /108	
第二十五章 神学院 /112	

- 第二十六章 世界之大或富人所缺 /117
- 第二十七章 涉世之初 /124
- 第二十八章 迎神赛会 /126
- 第二十九章 初次提升 /131
- 第三十章 野心家 /140
- 下卷 /153
- 第一章 乡村情趣 /155
- 第二章 初见世面 /162
- 第三章 第一步 /167
- 第四章 拉穆尔府 /170
- 第五章 敏感的心灵与虔诚的贵妇 /178
- 第六章 说话的腔调 /180
- 第七章 风湿痛 /184
- 第八章 抬高身价的荣耀是什么 /189
- 第九章 舞会上 /196
- 第十章 玛葛丽特皇后 /202
- 第十一章 少女的王国 /207
- 第十二章 难道是个丹东 /210
- 第十三章 焉知不是阴谋 /214
- 第十四章 少女的心思 /220
- 第十五章 莫非是个圈套 /224
- 第十六章 半夜一点钟 /227
- 第十七章 古剑 /231
- 第十八章 伤心时刻 /235
- 第十九章 滑稽剧场 /238



- 第二十章 日本花瓶 /244  
第二十一章 秘密记录 /248  
第二十二章 争论 /251  
第二十三章 教士，林产，自由 /256  
第二十四章 斯特拉斯堡 /262  
第二十五章 洁妇的操守 /266  
第二十六章 精神之恋 /271  
第二十七章 教会里的美差 /273  
第二十八章 《曼依·莱斯戈》 /276  
第二十九章 闲愁万种 /278  
第三十章 滑稽剧场的包厢 /281  
第三十一章 教她有所畏惧 /284  
第三十二章 老虎 /287  
第三十三章 弱小者的苦难 /291  
第三十四章 工于心计的老人 /294  
第三十五章 晴天霹雳 /299  
第三十六章 可悲的细节 /302  
第三十七章 在塔楼里 /307  
第三十八章 权势人物 /310  
第三十九章 深谋远虑 /314  
第四十章 静退 /317  
第四十一章 审判 /320  
第四十二章 /324  
第四十三章 /328  
第四十四章 /332  
第四十五章 /337



真实，  
严酷的真实<sup>①</sup>。

——丹东

---

<sup>①</sup> 一个半世纪以来，司汤达专家翻遍丹东（1759—1794）著作，没有找到类似的句子。卷首题词，只表示作者对这位法国大革命领袖的崇敬；同样，小说中亦屡次提到丹东，玛梯儿特小姐还把主人公于连比拟为丹东。又，书中各章题目下的题词，除英文、意语外，法文的大多系司汤达假托，有时虽署上梅里美、缪塞等人名，但查无实据，无从加注，亦无需加注。



## 第一章 小城



置千百生灵于一处，  
把坏东西捉出去，  
笼子里就不那么扑腾了。

——霍布斯

弗朗什—孔泰地区，有不少城镇，风物秀丽，维璃叶这座小城可算得是其中之一。白色的小楼，耸着尖尖的红瓦屋顶，疏疏密密，星散在一片坡地上；繁茂粗壮的栗树，恰好具体而微，点出斜坡的曲折蜿蜒。杜河在旧城墙下，数百步外，源源流过。这堵城墙，原先是西班牙人所造，如今只剩下断壁残垣了<sup>①</sup>。

维璃叶北面，得高山屏障，属于汝拉山区的一条余脉。每当十月，冷汛初临，维赫山起伏的峰峦，便已盖上皑皑白雪。山间奔冲而下的急流，流经维璃叶市，最后注入杜河，为无数锯木厂提供了水力驱动；这是一种简易作坊，大多数与其说是市民，还不如说是乡民的居民，倒藉此得到相当的实惠。然而，这座小城的致富之源，却并非锯木业，而是靠织造一种叫“密露丝”的印花布，使家家殷实起来：拿破仑倒台以来，城里的房屋差不多已修葺一新。

一进城，就听到噪声四起，震耳欲聋；那响声是一部外表粗粝、喧闹不堪的机器发出来的。二十个笨重的铁锤，随着急流冲击水轮，忽起忽落，轰隆轰隆，震得路面发颤。每个铁锤，一天不知能冲出几千只钉子。铁锤起落之间，自有一些娟秀

<sup>①</sup> 译按：《红与黑》曾是译者喜读的一部小说。此书已有赵瑞蕻（作家书屋，一九四七）、罗玉君（上海平明，一九五四）、郝运（上海译文，一九八六）、闻家骢（北京人文，一九八八）四家译本；影响数罗译本最大，前后印行逾一百五十万册。不才如我，从未想过要译此书，而竟译了此书，当别有际会耳！一九九一年一月三日，浙江文艺出版社刘微亮君初次来访，询及译译版本，随后谈及译事，临末，即邀我为该社重译《红与黑》。这颇令我为难，当时手上正在译他书。孰不料刘君一言九鼎，两天后即试签合同一份；不过我同时声明：她回杭州后，如社方不同意，合同尽可废止。不久，出版社寄来正式合同，势成骑虎，只得勉力为之。尝为小文，其中说到：初译，不管译得怎样，总是“词必已出”；复译，就没这么便宜。尤其前面已有三四个译本，翻译时，碰到有些字句，真是相避为难，暗合为忧。好在这四家于我都是师辈；古人云：“主善为师”，犹恐不及，谅不至责我罪我。此开篇第一段，除第一句外，多有借取罗译本字句之处，特示对原译者的尊重与敬意。近闻，与我同时或稍后，至少还有四家在译《红与黑》，可谓极一时之感矣！我想，数辈译者的努力，目的只是一个：为我国读者提供一个可读的本子；当然，最好的情况是，提供一个与原著相称，甚至堪与原著媲美的译本。九三年二月一日。/再按：拙译浙江文艺初版以来，已届十年。癸未岁末，曾以三月工夫，与原文校读一遍，续有补正，是为燕山版修订本。零四年八月二十三日追记。

水灵的小姑娘，把小铁砣送到大铁锤之下，一转眼就砸成了铁钉。这活儿看起来挺粗笨，初到法瑞边界山区来的游人见了，不免少见多怪。别看这钉厂把大街上的行人震得晕头转向，假如这旅客进入维璃叶地界，问起这月光鲜的厂家，是谁家的产业，别人准会拖腔拉调地回答：“嗨！那是我们堂堂市长大人的。”

维璃叶这条大街，从杜河岸边慢慢上扬，直达山顶。游客只要在街口稍事停歇，十之八九，准会看到一位身材高大的男子，行色匆匆，一副要事在身的样子。

一见到他，路人纷纷脱帽致敬。他头发灰白，服装也一身灰，胸前佩着几枚勋章。广额鹰鼻，总的说来，相貌不失为端正。第一眼望去，眉宇之间不仅有一市之长的尊贵，还兼具半老男子的和蔼。

但巴黎客人很快便会对他沾沾自喜的神情，看不入眼，发觉他那自得之态，不无器局偏狭与临事拘泥的成分。最后会感到，此人的才具，只在向人索账时不容少给分文，而轮到要他来偿债，则能拖就拖。

他就是维璃叶市的市长，特·瑞那先生<sup>①</sup>。市长先生步履庄重，穿过街道，走进市政厅，便在旅人眼中消失了。假如这外地人接着溜达，再走上百十来步，便会看到一座外观相当漂亮的宅邸，从与屋子相连的铁栅栏望进去，是一片姹紫嫣红的花园。远眺天边，则见勃艮第山脉峰峦隐约，赏心悦目。旅人如果对竞逐蝇头微利的俗气觉得憋闷，那么对此情景，自有尘俗顿忘之感。

遇到当地人，便会告诉他：这就是特·瑞那先生的府邸。正是靠铁钉厂的大宗赢利，维璃叶市长才盖起这座巨石高垒的漂亮邸宅；整幢房屋，还是新近才完工的。他的祖上，相传是西班牙人，算得上是旧家世族；据称远在路易十四把维璃叶收入版图之前，就已定居于此了。

一八一五年<sup>②</sup>，特·瑞那先生夤缘得官，当上了当地市长，从此，他对自己的实业家身份常感愧怍。须知花园各部分的护墙，也是靠他铁器经营得法才起造得起；如今，这座鲜丽缤纷的花园，层层平台，迤迳而下，已一直伸展到杜河之滨。

在德国，诸如莱比锡、纽伦堡、法兰克福等工业城市，这类明丽怡人的花园，多似繁星环抱；而在法国，却难望找到。弗朗什-孔泰地区内，谁家的庭院围墙造得越长，石基垒得越高，就越受四邻尊敬。瑞那先生家的花园，围墙重重，格外令人叹赏，尤其因为有几块圈进来的地皮，是出了金价买来的。且说雄踞杜河岸边的那锯木厂，一走进维璃叶，劈面就会看到。那屋顶上，你会注意到有块横板，上面写着“索雷尔”三个大字。该厂六年前的原址，如今已划入瑞那先生家的花园，正

① 译按：“特”乃法文 de 字的音译；de 系法语介词，表示起源、由来、所属，用在贵族姓氏，则表示拥有某某邑或地产。傅雷先生可能受吴语影响，所译《欧也妮》、《高老头》等作品，译 de 为“特”；其余各家，为更接近原文发音，往往译作“德”。傅译本影响较大，本书为适应读者阅读习惯，权从“特”。歉意，贵族之为贵族，不以其“德”称，而因其享有“特”权。故译作“特”，自有一定道理。

② 是年，拿破仑倒台，王政复辟，暗示保王党得势。





用来造最下一层第四道平台的护墙。

索雷尔老头，是个固执己见、无可理喻的乡民。市长先生虽很高傲，可为了叫老头儿把锯木厂迁走，也不得不跟他多次打交道，摸出大把大把的金路易。至于那条推转轮锯的公共水流，瑞那先生凭他在巴黎的关系，才得以喝令河流改道。不过这份恩典，也是在一八二几（据推断，当为二四）年大选之后，才到手的。

市长是用杜河下游五百步远的四顷地，才四换一，取得索雷尔这块地。这个地段，虽然于索雷尔老爹（他发迹后，地方上都这样称呼）的松板买卖更有利，但他门槛精，利用邻居的急性子和地产癖，居然敲到一笔六千法郎的巨款。

这桩交易，事后颇遭当地精明人的揶揄。有一次，一个礼拜天，这事也有四年了（il y a quatre ans de cela）<sup>①</sup>，瑞那先生身着市长的礼服，从教堂出来，老远瞧见索雷尔老爹身旁围着三个儿子，望着他暗笑。这一笑，在市长心里投下一道阴影；此后，他不免常想，那次换地，本来可用更便宜的价钱作成的。

每年春上，有一帮泥水匠，穿过汝拉山谷，前往巴黎。在维璃叶，如想赢得众人敬重，最要紧的是造围墙时切不可用这伙泥水匠从意大利带来的图样。哪位业主一时不慎，用了这种新花样，就会永远落个“没头脑”的名声；这在明哲稳健的人眼里，就体面扫地了。而在弗朗什-孔泰，臧否人物左右舆论的，正是这批不偏不倚的聪明人。

事实上，这类聪明人言论霸道，令人生厌。大凡在巴黎这个号称伟大的共和之邦住惯的人，再到内地小城来栖身，就会觉得不堪忍受，原因就该到这个坏词儿里去找。专横的舆论——这算什么舆论？——无论在法兰西小城，还是美利坚合众国，其愚顽都是一样的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当指一八二六年，因本书主要写于一八三〇年上半年。据司汤达专家 P. - G. Castex 推断：于连约于一八二六年秋，进市长府当家庭教师，主要情节都发生在此后四年之内。